

INTEL® 夥伴聯盟 條款與細則

目錄：

1. 定義
2. 計畫目標及大綱
3. 您的會員義務
4. 機密資訊
5. 條款、變更與終止
6. 其他條款、條件與細則
7. 一般條款

附錄 A： Intel® 解決方案市場條款與細則

附錄 B： Intel® 點數條款與細則（如適用）

附錄 C： Intel® 夥伴聯盟商標授權

附錄 D： Intel 市場開發基金與 Intel 夥伴投資中心條款與細則

若您取得 Intel® 夥伴聯盟計畫（以下簡稱「計畫」）的會員，則以下「條款與細則」，包括附錄、準則以及其它文件（以下合稱「條款與細則」）明文參照在此，構成 Intel 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Intel」）和您之間的法律合約。「您」是指您或您的雇主或您為其利益行事的其他法律實體（包括其子公司）（如適用）。

若您代表公司或其他法律實體同意此條款與細則，則您向 Intel 承諾並保證您具有使該法律實體接受本條款與細則約束之法定權限；在此狀況下，「您」或「您的」即指此述之法律實體。

請仔細閱讀以下「條款與細則」。若您同意本條款與細則，請按一下「我接受」。

您接受本條款與細則，不表示 Intel 有義務接受您加入計畫。然而，欲符合計畫參與資格者，必須將報名表先行填寫完畢、接受本條款與細則，並符合所有適用之會員資格。一旦通過計畫審核，Intel 將聯絡您，通知您已錄取。

1. 定義

- 1.1. 「**授權供應商**」是指經過 Intel 許可而經營銷售業務的業者，這些業者配銷或以其他方式販售正版 Intel® 產品或包含正版 Intel 產品的系統成品，包括 Intel® Authorized Distributors、Intel® Authorized Suppliers 以及特定原始設計製造商、Intel 透過該計畫網站或明立認可之原始設備製造商或通路經銷商。
- 1.2. 「**生效日期**」是指 Intel 以書面通知您成為計畫會員的日期。
- 1.3. 「**產品**」是指正版的 Intel 產品或內含正版 Intel 產品的系統成品，諸如個人電腦、伺服器系統或嵌入式運算應用程式。
- 1.4. 「**銷售量**」是指授權供應商或其他第三方資料來源報告給 Intel 的任何產品銷售量。
- 1.5. 「**計畫福利**」是指 <https://intelpartneralliance.intel.com/tw-zh-program> 中所描述、適用於您目前會員等級以及職位的計畫福利，而 Intel 得不時以在不另行通知情況下，自行決定修改。

- 1.6. 「會員資格」是指 <https://intelpartneralliance.intel.com/tw-zh-program> 中所描述適用於您目前會員等級的會員資格，而 Intel 得不時自行決定修改。資格條件可能會因國家/地區而有所不同。

2. 計畫目標及大綱

- 2.1. **目標。** Intel® 夥伴聯盟是一項全球會員計畫，結合所有 Intel 合作夥伴共事一項現代化計畫以促進合作及創新。該計畫之目的：

- 擴展 Intel 夥伴計畫所適用的合作夥伴類型
- 更加著重於解決方案及夥伴共同合作
- 以專門的方式改善及深化訓練課程
- 提供新價值以及經過加強並簡化的體驗

- 2.2. **計畫等級以及職位。** 下方為計畫中的三種會員等級：

鉅金級
黃金級
會員

依照會員核心技能來指派其合適的職位。該計畫中職位的設計初衷，是想以客製化網路商機以及能力（可幫助他們企業增長、推廣其解決方案並擴展專業能力）來獎勵合作夥伴。若會員符合資格，甚至能參與多個職位。角色描述以及適用條件可參閱下方網站：
<https://intelpartneralliance.intel.com/tw-zh-program>。

- 2.3. **計畫福利。** 該計畫向會員提供了許多福利，例如使用 Intel® 解決方案市場以及 Intel® 夥伴大學。欲了解完整計畫福利，請參閱以下網站：<https://intelpartneralliance.intel.com/tw-zh-program>。

2.3.1. **市場。** 根據計畫中不同的職位以及會員等級，會員有機會能在 Intel® 解決方案市場中發布公司以及產品資訊。使用 Intel® 解決方案市場須遵守**附錄 A 中所列之 Intel® 解決方案市場使用條款與細則**。

2.3.2. **點數。** 根據計畫中不同的職位以及會員等級，會員可以透過向授權供應商購買符合資格的 Intel 產品及/或完成非購買性活動來賺取點數。點數須遵守**附錄 B 中所列之點數使用條款與細則**。

2.3.3. **計畫標記。** 根據計畫中不同的職位以及會員等級，會員會被授予特定計畫標誌與標記，幫助他們提升計畫中的地位，並促進他們透過 Intel® 夥伴大學學習得的技能。計畫商標和標誌受**附錄 C 中所列的 Intel® 合作夥伴聯盟商標授權**的條款約束。

2.3.4. **市場開發基金。** 如果您符合特定資格要求，便可以獲得 Intel 的共同投資，為執行讓 Intel 獲得優勢的銷售和行銷活動提供資金。適用於收受此等資金（無論是經費或報銷）的條款與細則，收錄於**附錄 D：Intel 市場開發基金與 Intel 夥伴投資中心條款與細則**。

2.3.5. **工具。** 作為計畫的一部分，Intel 也可能向會員提供特定工具的使用權，來幫助他們測試並評估 Intel 硬體以及軟體，並執行其他啟用功能。使用及存取此類工具應遵守這些條款與細則，以及工具可能附帶的任何其他條款與細則。

2.3.6. **其他福利。** Intel 不時可能會向計畫會員提供其他福利及/或服務。此類福利及服務須遵守這些條款與細則（除非 Intel 明文表示為特例），且須遵守額外準則或補充條款與細則。

3. 您的計畫會員義務

- 3.1. **遵守條款與細則。** 您必須隨時遵守這些條款與細則。

- 3.2. **會員申請以及個人檔案資訊。** 您必須先完成會員申請才能加入計畫。此外，您必須至少每年一次（或在您的計畫等級有變更的任何時候）驗證並更新個人檔案資訊。
- 3.3. **職位與會員等級需求。** 每個計畫職位與會員等級均有特定需求，必須達成條件才能獲得該職位及會員等級。Intel 可在寄出通知後自行決定隨時修改您的角色與會員等級的需求。請參閱 <https://intelpartneralliance.intel.com/tw-zh-program> 以了解最新職位與會員等級需求。
- 3.4. **銷售與部署相關資料。** 您同意將依照 Intel 的要求，直接或透過授權供應商，合理提供 Intel 您的銷售及/或部署的相關資訊與資料。您享受計畫會員資格層級、福利與服務的資格，部分會依您的銷售資訊而定。如果您選取不依照 Intel 的要求提供銷售或部署資訊，則您瞭解您可能無法獲得某些計畫層級與福利的資格。Intel 保留權利，得稽核任何自行回報的資訊及檢查您的記錄，甚至可以對您的設施進行實地訪查/檢查（每年不超過一次）。根據 Intel 的選擇或貴公司提出的書面要求，由獨立的第三方執行此類稽核，其費用由 Intel 支付，並最少在十個工作天內通知貴公司。此類稽核的結果將會由稽核者保密，而且如果是由第三方執行稽核，則唯有在貴公司未能遵守本條款與細則的情況下，才會向 Intel 報告。

4. 機密性。

- 4.1. **CNDA。** 若您與 Intel 已簽署企業保密協議（下稱「CNDA」），則該 CNDA 之條款適用於 Intel 與您之間交換的所有機密資訊（依 CNDA 定義）。
- 4.2. **無 CNDA。** 如果您與 Intel 之間沒有有效的 CNDA，則 4.2 節的條款適用：
 - 4.2.1. **定義。** 第 4.2 節之定義為下：
 - 4.2.1.1. 「**關係企業**」是指任何主動控制、受控制或與該合約一方受共同控制的實體。「控制」是指透過一個或多個中間人，直接或間接取得一間實體超過 50% 投票資本或其他投票權。
 - 4.2.1.2. 「**機密資訊**」是指揭露方的機密、專利以及商業機密資訊，僅能在遵守這些條款與細則及/或與該計畫有關時揭露，且內容包含：
 - 4.2.1.2.1. 有形形式之資訊，且具備 (1) 機密性圖例，或 (2) 並不具備機密性圖例，但接收方已知曉（或在該情況下理應知曉）該資訊具機密性且是在保密情況下傳播，且
 - 4.2.1.2.2. 知曉關於該資訊之討論可能在資訊揭露之前、揭露同時或揭露之後發生。
 - 4.2.1.3. 「**機密性圖例**」是指標有「機密」、「專有」、「秘密」或類似之圖例。
 - 4.2.1.4. 「**行為主體**」是指一方以及該方之關係企業底下之雇員、相關員工以及專業顧問。
 - 4.2.2. **機密性圖例。** 揭露方理應在揭露資訊前，使用具有形形式之機密性圖例標註具機密性之資訊。揭露方應保留向接收方揭露之所有機密資訊的所有權。
 - 4.2.3. **接收方義務。** 接收方必須：
 - 4.2.3.1. 至少以針對己方機密資訊所施行之保密程度，保密揭露方機密資訊，且不可亞於該情況下所需實施之合理保密程度；
 - 4.2.3.2. 僅向接收方之關係企業以及行為主體（已親筆簽署保密協定，且該協定涵蓋範圍需至少與本合約相同）揭露，且不可與其他第三方揭露揭露方之機密資訊。若其關係企業及行為主體違反本合約內容，接收方必須承擔責任；
 - 4.2.3.3. 不可對揭露方之機密資訊存留任何副本，除去第 4.2.3.2 節中必要向接收方揭露之副本。接收方須指明任何副本來源均為揭露方，並於所有副本中保留任何已存在之機密性圖例。

揭露方得隨時以書面要求歸還或摧毀所有先前已揭露之機密資訊以及所有相關副本。接收方必須立即遵守該要求，並書面證明已完成要求。

4.2.4. **保密義務特例。**接收方將不必對以下機密資訊之揭露承擔責任：

- 4.2.4.1. 揭露方在無揭露限制下，向大眾公開或向第三方揭露之資訊；
- 4.2.4.2. 來自合法持有第三方在沒有任何保密義務下接收之資訊；
- 4.2.4.3. 揭露方提供之前，接收方在不受到揭露限制情況下合法知曉之資訊；
- 4.2.4.4. 與接收方行為主體獨立開發之相同資訊；或
- 4.2.4.5. 相關法律、規定或法院、司法管轄或政府機構命令要求揭露之資訊。接收方必須在揭露前向揭露方提供合理通知，並申請保護令、機密協定或其他可行補救方法，以限制所需揭露範圍。

4.2.5. **代理商/客戶分享：**根據本節，符合以下條件時，您可以與 Intel 夥伴聯盟的其他夥伴，討論或揭露根據本條款與細則揭露的資訊，和/或與計畫有關的資訊：

- 4.2.5.1. Intel 授權代理商（「IAD」）為了推動 Intel 設計勝出、Intel 交易勝出，或是銷售 Intel 產品，正與特定客戶或終端客戶合作，以及
- 4.2.5.2. 您是 IAD 或參與揭露或討論的特定客戶/終端客戶，而且 IAD 和特定客戶/終端客戶皆是 Intel 夥伴聯盟任何級別的夥伴，而且
- 4.2.5.3. 揭露或討論是為了推動 Intel 設計勝出、Intel 交易勝出，或是銷售其他 Intel 產品。

4.2.6. **時間。**第 4.2 節中的保密義務限制接收方在每次收到揭露方揭露資訊的五年內遵守義務。

4.2.7. **擔保之免責聲明。**揭露方在此宣布免責於所有合約內所有機密資訊揭露之擔保責任，包括但不限所有保證機密資訊之正確性或使用。

4.3. **不得進行宣傳。**除非本條款與細則另有規定，否則任何一方均不得在未經另一方事先書面同意的情况下，以任何廣告或其他形式使用另一方的姓名或任何另一方員工的姓名。一方得到允許所發表的任何公開聲明均必須正確、僅揭露事實，且不可暗示為其他方之產品或服務背書。儘管有前述規定，但 Intel 仍可在未經您的事先書面同意前，宣傳您的計畫會員資格。

4.4. **第三方供應商。**Intel 會雇用第三方供應商以協助 Intel 之計畫行政流程。第三方供應商及其員工須遵守與 Intel 簽署之保密協議，且禁止將會員機密資訊用於任何非 Intel 指示之計畫行政目的上。

5. 條款、修改以及終止

5.1. **條款。**這些條款與細則自生效日起開始生效，且除非依本文所載條款終止，否則持續有效。您的會員資格一經確立，本條款與細則的效期依年度計，自每個日曆年度的第一天自動續約及生效，惟您必須遵守此處條款與細則之規定。

5.2. **修改。**這些條款與細則不得由您修改，除非提供雙方授權之代理人撰寫之書面同意書。儘管如此，Intel 仍可在通知受影響的各方後，隨時自行修改或取消該計畫，及/或任何計畫福利和這些條款與細則。任何此類修改將於通知後立即生效，除非已另外註記生效時間。在計畫網站發布變更和/或寄送電子郵件通知即視為充分通知您此述之變更。您有責任至少每年一次詳閱這些條款與細則，或者倘若 Intel 通知您「條款與細則」有變更，則要盡快詳閱。您同意，在計畫的「條款與細則」有任何變更或修改後，若您持續參與或使用本計畫，即表示您接受修改後的條款與細則。

5.3. **存續。**本合約以下章節將在任何合約終止或期滿後存續或繼續：1、4、5.3、6.5、6.6、6.7、7.12、7.13、7.14、7.15、7.16 以及任何附錄中標示之其他此類章節。

5.4. 會員狀態

5.4.1. 升級與降級。

5.4.1.1. Intel 會不時（通常為每年一次）評估您會員狀態升級的資格。所有升級都取決於當時新會員層級的有效標準，並須經 Intel 確認。請注意，升級至鈦金級需要人工審核，且可能需要花費數月。

5.4.1.2. 若您當年度無法達到目前會員等級之最低要求條件，則可能會在收到通知後，被重新指派或降級至適當之合格會員等級。您必須達成新會員等級之資格條件。

5.4.2. **觀察期。**若您無法遵守此條款與細則，Intel 可能會將您改為觀察狀態。「觀察期」為期最長 90 天，而其間您可能無法享受計畫福利。在觀察期間，您必須採取行動，改正那些我們請您注意的相關缺失。倘若觀察期限截止時缺失仍存在，則可能終止您參與計畫的資格。從終止日期至少六 (6) 個月起算，Intel 將不考慮任何重新參與計畫之申請。是否允許重新參與計畫均由 Intel 自行決定。

5.4.3. **受限狀態。**倘若您未能依上述第 3 節的規定，驗證並更新貴公司的基本資料，或倘若您在計畫中長期無互動行為，Intel 可能將您改為「受限狀態」。「受限狀態」時間可能長達 9 個月，在此期間，您可能無法行使包括點數在內的計畫福利。受限狀態期間，您必須採取行動，以更新貴公司的基本資料。若在受限狀態期限截止時仍未更新貴公司的基本資料，則可能終止您參與計畫的資格。直到終止日期起算至少六 (6) 個月後，Intel 將不考慮任何重新參與計畫之申請。是否允許重新參與計畫均由 Intel 自行決定。

5.5. **終止會員資格或變更會員等級 – Intel。**Intel 可於終止期生效前至少 (30) 天向您提出終止通知，在任何時候以任何理由，終止您的計畫會員資格。如有任何無法解決的違規行為或下列所述之行為，Intel 可在對您提出通知後自行決定立即終止您的計畫會員或變更您的會員等級。可能構成立即變更或終止之原因，包括：

5.5.1. 於您的會員申請書中，包括回答計畫基本資料之問題時，提交錯誤或偽冒資訊；

5.5.2. 透過欺騙、偽造或其他非法手段取得或嘗試取得福利或服務；

5.5.3. 從事建立、銷售或提供銷售任何經標記、偽造、修改、竄改或重新包裝之 Intel 產品，或繳交任何上述產品以替換 Intel 產品；

5.5.4. 持有或申請多個或重複的會員帳戶；及/或

5.5.5. 繳交偽造或修改過的銷售文件作為購買憑證，以取得 Intel 退貨授權 (RMA)。

5.6. **終止會員資格 —— 計畫夥伴。**您可隨時提供書面通知給計畫管理員，以終止您在計畫的會員資格。

5.7. **終止生效。**終止生效後，所有經由條款與細則和任何適用商標授權，授予您的權利與福利將立即終止，而您也必須立即遵守條款與細則和其他適用通知明定之終止義務。

6. 其他條款、條件與聲明

6.1. **無授權。**除非本條款和細則中明確規定，否則任何智慧財產權的任何授權或所有權均不視為在此授予、提供或轉讓，且每一方分別保留各自擁有或持有的任何智慧財產權的所有權利、所有權和利益，包括但不限於任何專利、商標和版權。

6.2. **不提供背書。**您瞭解 Intel 不會代表您對於您所提供的產品或服務品質做任何聲明。您不可聲明 Intel 為您的產品或服務背書。

6.3. **隱私權與資料使用。**

6.3.1. **註冊。**Intel 將把我們在您註冊以及參與計畫時所收集而來之個人資訊用於以下目的：

- 6.3.1.1. 提供會員可享有的權益，例如獎金或客戶支援計畫；
 - 6.3.1.2. 提供會員服務，例如電子報、活動或訓練課程和其他會員相關的內容；
 - 6.3.1.3. 確保我們的計畫網站符合會員需求；且
 - 6.3.1.4. 告知會員關於新產品、產品停產、特別優惠、更新資訊和其他會員專屬的福利或服務。
- 6.3.2. **授權供應商**。Intel 會向授權供應商收集銷售量資料，並使用此資訊評估您在計畫中的狀態並判斷合適的獎金、客戶支援計畫或其他您可能符合資格之計畫福利或服務。我們可能向授權供應商提供計畫相關資訊（包括且不限於個人檔案資訊、點數資格、餘額及到期狀況），以為您提供適切的計畫會員福利或服務。授權供應商與其員工不可將 Intel 提供的資訊用於 Intel 指示以外的任何用途，Intel 也會採取合理的步驟來確保授權供應商代表 Intel 妥善保護您的資訊。
- 6.3.3. **其他供應商**。某些時候，Intel 可能與其他供應商合作，以提供您可能符合資格的計畫福利或服務。舉例來說，我們可能會從製造商那裡收集銷售資訊，以為您的購買發放點數。您同意，您從這些參與的供應商所購買的 Intel 和生態系統供應商的產品，Intel 皆可收集相關之數量和類型的資訊，並使用您的個人檔案資訊與購買行為資訊，亦可能提供這些資訊給參與的廠商，以便共同支援這類計畫，並提供額外福利給計畫的會員。
- 6.3.4. 我們致力於保護您的隱私權。如需深入了解 Intel 隱私權政策，請造訪 Intel 隱私權聲明網站：
<https://www.intel.com.tw/content/www/tw/zh/privacy/intel-privacy-notice.html>。
您也可隨時在計畫網站中，點擊「我的 Intel」連結來更新您的設定和通訊偏好。
- 6.4. **會員網站與密碼**。您必須持有會員密碼才可存取計畫網站的某些內容。您應將您的密碼存放在安全機密之處，且僅將該密碼用於計畫網站的授權存取。您也須為以您的帳號和密碼所進行的任何活動負責。若您確定或懷疑帳號或密碼遭盜用，應該立即通知 Intel。Intel 不為您密碼遭盜用所導致的任何後果負責。對於您的密碼或本網站，如有任何疑問，請洽詢 Intel 客戶支援。
- 6.5. **Intel 網站上提供的內容與軟體**。Intel 經營數個計畫相關網站，且皆遵守網站內「使用條款」中的條款。一旦使用計畫網站，您即承認並接受使用條款。可自 Intel 網站下載的軟體為 Intel 或其供應商版權所有。您同意以符合適用軟體授權合約的方式使用此述之軟體。計畫網站可能含有第三方網站的內容與連結。您瞭解並同意 Intel 並不因此述之第三方所提供的任何聲明、廣告或其他行銷內容而負擔責任或賠償責任。
- 6.6. **免責聲明**。該計畫、計畫福利與計畫網站、包含但不限於任何授權資產或資料、資訊、文字、圖像、連結或其它網站包含之物件，均不受 INTEL 及其供應商擔保。對於本計畫、計畫福利和計畫網站，INTEL 都不作任何明示、暗示或其他形式的擔保，包括任何對適銷性、品質滿意度或對特定用途之適用性的擔保，或任何不侵權之擔保。另外，INTEL 並不提供下列保證：對計畫網站可持續存取或存取不會中斷；計畫網站的操作、功能或可用性；計畫網站無病毒；計畫網站的任何瑕疵會進行修正。
- 6.7. **有限責任**。無論任何情況，任一方均無需賠償另一方任何間接性、特殊性或衍生性損害，包括但不限於利潤損失、資料遺失、業務中斷或採購替用產品或服務之費用，無論是否依據合約理論、侵權行為（包括過失）、嚴格法律責任或自計畫或計畫福利或計畫網站以任何方式引起或相關的責任，或起因於您使用計畫網站向網站上或經由網站向參與的經銷商購買元件、軟體及/或服務，即使各方已獲告知此述損害之可能性亦同。另外，INTEL 因關於計畫、計畫福利及計畫網站而對您負擔之累計總賠償金額（無論求償依據為合約、侵權或其他法律理論）不得超過 INTEL 依計畫已向您支付或應支付之任何利益總額。某些法律管轄區不允許附帶或衍生損害責任限制，因此上述某些限制規定可能不適用於您。本節中的任何內容均不否認或以其他方式適用於任何另一方的

責任：(A) 因不遵守本協議的機密條款而引起；(B) 詐欺或其他犯罪行為；(C) 因嚴重過失或嚴重不當行為而引起的索賠；或 (D) 法律無法排除的任何其他責任。

7. 一般條款

- 7.1. **夥伴和代理人免責聲明。**您瞭解，「夥伴」一詞是科技界常用的名詞，用來表示不屬於同一集團的公司之間的行銷關係，本文也將採用此種常見的用法。這些條款與細則，以及本文所使用的「夥伴」一詞，不應視為且亦非在於各方之間建立夥伴關係、代理人、配銷、合資或雙方之間的其他類似安排，且一方的員工、代理人與代表，不得視為另一方之員工、代理人或代表。任一方皆會被視為獨立承包商且不得具有限制另一方之權力。
- 7.2. **地緣變化以及銷售條款。**計畫的執行與管理方式，可能會因國家/地區而有所不同。然而，英文版條款和細則將作為任何其他翻譯版本的參考依據。Intel 的標準銷售條款與細則（不定時更新）適用於任何由 Intel 所進行的產品銷售，且可向 Intel 索取。
- 7.3. **轉讓。**您在計畫中的會員資格以及計畫提供之任何權利或福利均不可轉讓或委任，在沒有 Intel 事先書面同意之前（Intel 可自行決定是否給予），無論具有轉讓所有權、合併、收購、全權，或大部分出售或轉移您企業的任何部門或資產或其他項目（無論是自願、法律行動或其他因素）。任何此類試圖轉讓或轉移皆會視為實際違反條款與細則行為，且可能導致無法律效力。Intel 可依據條款及細則將其權利和/或義務（部分或全部）轉讓或指派給其關係企業或第三方供應商。
- 7.4. **豁免。**未強制執行本「條款與細則」不構成對此條款之放棄，也不影響其執行性。
- 7.5. **遵守法律。**就任何政府、部門或機構的法規、法令規章、規則、條例和命令，若適用於您依計畫及本條款與細則中的義務，則您均須自行承擔。
- 7.6. **出口條例。**您必須遵守美國及其他國家/地區管理各產品出口、再出口、進口、轉口、流通、使用及維修的所有法律與規範。尤其是，您不得：(a) 出售或轉讓產品到某個受到國際制裁的國家/地區，或是美國政府或任何其他相關政府所發布之拒絕人士名單上的任何實體；或 (b) 沒有事先取得所有適用法律規定所需的所有授權，即使用、出售或轉讓產品，用於開發、設計、製造或生產核子、飛彈、化學或生物武器，或是用於美國政府或其他適用政府禁止的任何其他用途。如需了解關於出口規範的詳細資訊，請前往：
www.intel.com.tw/content/www/tw/zh/legal/export-compliance.html?wapkw-export
- 7.7. **軍事最終用途。**如果 Intel 產品將在中國、俄羅斯、委內瑞拉或美國出口管理條例 (EAR) D1 或 D5 國家/地區清單（可在 EAR Part 740 的補充 1 中找到）所列的任何國家/地區中用於軍事用途或打算用於軍事用途，則您不會出口、再出口、轉讓、分銷、出售或轉售 Intel 產品。您進一步聲明並保證，您不會在中國、俄羅斯、委內瑞拉或 EAR D1 或 D5 國家/地區清單中所列的任何國家/地區，直接或間接將 Intel 產品用於或結合於軍事項目、或支持或促成用於軍事項目之運作、安裝、維護、修理、徹底檢修、整修、研發或生產的任何其他項目。
- 7.8. **軍事最終使用者。**您聲明並保證自己不屬於軍事最終使用者或不受其控制，您也不是其行為或功能旨在支援或促進中國、俄羅斯或委內瑞拉之軍事項目的操作、安裝、維護、修理、檢修、翻新、開發或生產的實體。您聲明並保證不會向中國、俄羅斯或委內瑞拉，或美國出口管理條例 (EAR) D1 或 D5 國家清單所列之任何國家的軍事最終使用者（包括但不限於國家武裝部隊、國民警衛隊、全國或地區員警、政府情報單位、國家安全、政府偵察/監視、國防部和能源部）出口/再出口/轉讓/出售/轉售 Intel 產品。
- 7.9. **反貪腐。**您保證並承諾您將遵守所有適用之反貪腐法律，包含但不限於美國反海外貪腐法、英國反賄賂法，以及您司法轄區內的當地反貪腐法律。在不限制上述內容的情況下，貴公司聲明並保證，貴公司與貴公司的員工、代理人及代表，不曾也不會直接或間接提供、支付、承諾或是授權支付任何金錢、禮物或任何有價物品給：(i) 任何政府官員（定義為任何官員、雇員或可行使某些公職職權的個人，其屬於任何政府部門、局處或機構，包括國有或國營的公司，以及國際公共組

織，也包括其政黨或幹部，或是競選公職的候選人)，或 (ii) 您知道或有原因知道會將這類金錢、禮物或有價物品的全部或部分，直接或間接提供、支付或給予任何政府官員，以達到下列目的之任何人：(1) 不當影響政府官員行使本身職權的行動或決策；(2) 不當誘導政府官員之作為或不作為，而違反這位官員的法律義務；(3) 取得不正當的優勢；或 (4) 不當誘導政府官員利用自己的影響力，去干預或影響某個政府或機構的任何行動或決策，以便協助 Intel 或其任何關係企業取得或保有生意。如有正當理由相信，您已違反 FCPA 或您所在司法管轄區的其他類似法律與規定，Intel 將會因故立即終止本合約。

- 7.10. **其他企業行為。**您同意：(i) 隨時以反映有利於 Intel 產品、服務、商譽以及聲譽的方式經營企業並提供服務；(ii) 在完全遵守所有適用之國家、州立以及區域法律及規範的情況下，經營企業並提供服務；(iii) 不進行詐欺、誤導或不道德之行為；(iv) 不在違反 Intel 所樹立政策的情況下，向顧客對 Intel 產品做出任何聲明、保證、承諾或擔保；且 (v) 不虛假陳述您在計畫中的狀態。此外，Intel 不支援或容忍其產品用於侵犯人權，且預期您能遵守 Intel 的全球人權原則，網址為 <https://www.intel.com.tw/content/www/tw/zh/policy/policy-human-rights.html>。若 Intel 自行認定您的繼續參與或使用任何福利可能會對 Intel 產生不利影響，Intel 有權收回您的會員資格及/或任何相關福利的使用權。
- 7.11. **非排他性。**在計畫中提供的所有福利或服務並非以任何排他性或市場佔有率條件為前提。此外，這些條款和細則的任何內容均不會限制任一方與第三方簽署類似合約。
- 7.12. **稅務。**Intel 根據此計畫向您提供的任何財務獎勵所引發的任何稅款責任之確定及支付，將由您全權負責。
- 7.13. **可分割性。**若本條款與細則當中有任何條款由具合法管轄權之法院認定為無效、不合法或無法執行者，則雙方同意交由法院將其從條款與細則當中分割並刪除該等條款。本條款與細則當中的任何條款之變更或刪除均不影響其餘條款的效力或強制執行效力，其餘的條款將繼續擁有完整效力。
- 7.14. **無依賴性。**雙方皆無依賴彼此依據本條款與細則所發出之任何聲明或保證（不在此條款與細則中提及）。如有任何反對或爭議條款，在此予以拒絕。
- 7.15. **管轄法律及法庭。**依據本條款與細則、計畫、其資料或其網站所生或與之相關的索賠（除依據 Intel® 夥伴聯盟商標授權所生或與之相關者外），應全權由以下法院進行裁決且全權採以下法律為準據法：(1) 若您位於美國、加拿大或拉丁美洲（含墨西哥），適用法院為美國德拉瓦州的法院，且適用法律為美國法律及美國德拉瓦州法律，不考量其衝突法原則；(2) 若您位於亞太地區（除去日本、美國及加拿大），適用法院為新加坡的法院，且適用法律為新加坡法律；(3) 若您位於日本，適用法院為日本東京的法院，且適用法律為日本法律；(4) 若您位於歐洲及上述未提及之地區，適用法院為英格蘭的法院，且適用法律為英格蘭及威爾斯法律。
- 7.16. **完整合約。**本條款與細則及其他於條款與細則當中明文指出之條款，即包含您與 Intel 之間對於計畫的完整瞭解，且本條款與細則合併並取代雙方之間有關於同一標的之所有既有及同時存在的提案、協議、瞭解、協商、陳述、保證、條件及通訊，無論是口頭或是書面。

附錄

附錄 A：Intel® 解決方案市場條款與細則

在使用 Intel® 解決方案市場時，您需要遵守這些條款與細則（下稱「Marketplace 條款與細則」），該條款補充說明 Intel® 夥伴聯盟條款與細則，以及所有此 Marketplace 條款與細則中所提及之其他條款（統稱為「合約」）。本附錄中沒有另行定義的大寫名詞，將遵照 Intel® 夥伴聯盟條款與細則中的定義。若 Intel 夥伴聯盟條款與這些 Marketplace 條款與細則之間，在有關這些 Marketplace 條款與細則上有所爭議，這些 Marketplace 條款與細則將作為最高依據，並適用此類延伸爭議。

除非您已同意並瞭解以下條款，否則您不得使用 Intel® 解決方案市場。

1. 定義。

- 1.1. 「**內容**」是指所發布的或透過 Marketplace 取得的所有資訊或材料，包括但不限於產品資訊。
- 1.2. 「**互動**」如第 2 節所定義。
- 1.3. 「**Marketplace**」是指 Intel® 解決方案市場，其為一個平台，可讓符合資格方透過張貼內容或與其他廠商互動，來推銷業務及採用 Intel 技術的解決方案。
- 1.4. 「**Marketplace 刊登指南**」是指如同在 <https://www.intel.com/content/www/us/en/partner/alliance/legal/marketplace-publication-guide.html> 或其他 Intel 指定網站中所提供的技術文檔和基準要求，以幫助您在 Marketplace 中創建、測試和發佈內容。
- 1.5. 「**產品**」是指您為客戶提供的所有硬體、軟體，或服務。
- 1.6. 「**產品資訊**」是指用以識別產品的性質與功能之產品相關資訊與影像，根據您在發布此類資訊時的要求所指定。
- 1.7. 「**個人資訊**」是指任何可用於識別個別人士的資訊，無論單獨使用或結合其他資料亦同。可識別的個別人士（或稱「資料當事人」）是與個人資訊相關連的個別人士，可透過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位置資料、網路識別碼等識別要件，或一個或多個該人士之身體、生理、基因、心理、經濟、文化或社會身分等具體要件，直接或間接識別該人士。注意：若任何資料結合個人資訊或與個人資訊相關，則必須視為個人資訊。
- 1.8. 「**隱私法**」如第 7 節所定義。
- 1.9. 「**使用者**」是指任何造訪或使用 Marketplace，或是以其他方法檢視或存取內容的客戶、合作夥伴或一般使用者。
- 1.10. 「**使用者內容**」如第 7 節所定義。

2. **目標**。身為計畫的會員，Intel 可讓您使用 Marketplace 以便對使用者推銷業務及採用 Intel 技術的解決方案來與使用者互動（下稱「互動」）。Intel 的角色為提供 Marketplace 運作所需的技術與服務。您瞭解您自己（而非 Intel）須對您的內容與互動承擔全部的責任。您必須遵循 Intel 就您使用 Marketplace 方面所提供的任何及所有條款。

3. **不允許財務交易**。Marketplace 未提供可在 Marketplace 平台進行任何財務交易的用途。無論在任何情況下，您都不得將 Marketplace 用於或嘗試用於在 Marketplace 平台上進行任何財務交易。嚴禁用於上述用途，且此一用途將構成本合約的重大違約行為。

4. **Marketplace 的存取與發布資格。**為了擁有存取 Marketplace 的資格，您必須擁有作用中的計畫帳戶，並具有遵循計畫的條款與要求之良好紀錄。會員發布權利僅限於達到特定計畫等級的會員（根據適用會員等級福利）。您的帳戶僅能由您單獨使用，且您必須為帳戶中的所有活動負責。如果您無法保持帳戶的良好記錄（例如提供錯誤或過時資訊、進行不誠實或詐欺活動，或是重複提交違反本 Marketplace 條款與細則的內容、濫用 Marketplace 服務，或干擾他方使用 Marketplace），Intel 可能會撤銷您的帳戶、將您的內容由 Marketplace 移除，且採取 Intel 得以實施的任何其他補救措施。
5. **符合資格方之產品提交與核可。**根據會員等級福利，如果您具有發布權利的資格，您便需要遵守第 5 節中的條款與細則：
 - 5.1. **提交程序。**您想發布至 Marketplace 的所有內容，都必須向 Intel 提出申請。所有內容的發布皆必須符合 Marketplace 發布準則。Intel 可自行決定核准或拒絕所提出的內容，並可能在要求您修改內容的條件下核准。您必須完全負責以確保內容正確無誤，且未違反 Intel 或其他第三方的權利，包括第三方智慧財產權。除非經過 Intel 依據第 5.1 節預先核准，否則不得在 Marketplace 發布任何內容。
 - 5.2. **產品呈現方式。**Intel 對於所有內容（無論是由您或他人所發布）在 Marketplace 中呈現與推銷方式，保留決定的權利。Intel 可能會顯示您的產品資訊，以及其他可讓使用者得知此產品由您提供的資訊。
 - 5.3. **發布維護。**您必須維護最新的產品資訊，並符合最新公布的可用資訊。Intel 將會定期更新週期，以推銷全新的 Intel 產品和採用 Intel 技術的系統，並移除停產的產品。您同意採取合理的行動，配合 Intel 進行該等更新週期的相關事宜。
6. **第三方交易。**您瞭解並同意：
 - 6.1. Intel 雖提供 Marketplace 平台，在您和使用者之間的任何互動或其他交易之間，Intel 並非任何一方之代表、代理人、夥伴、合資人、受雇人、雇主、聯盟，或關係人員；
 - 6.2. 您透過 Marketplace 發布或通訊的所有內容皆由您承擔全部責任，Intel 對這些內容或其他 Marketplace 參與者的內容並不負擔責任；
 - 6.3. 任何互動或交易完全由您與相關當事人進行，除非 Intel、您，以及第三方另行簽訂合約。除非另有書面合約明確記載，否則 Intel 不對任何互動具有任何義務，且因互動衍生的任何義務皆需由您及/或另一方承擔；
 - 6.4. 當 Intel 為特定產品發布任何指引時，Intel 的目的僅為提供資訊，且會完全經由您的指導，並基於您所提供給 Intel 的資訊，不對任一方的互動具有義務；且
 - 6.5. 除非另於合約中明確記載，您必須負責支付您使用 Marketplace 所衍生及/或與任何互動有關之所有稅務與費用（如任何關稅、進口稅或款項）。
7. **您的義務。**
 - 7.1. **支援。**您必須盡合理努力，以在合理的時間內回應使用者關於您產品或其他內容的詢問。您需要確保您列於 Marketplace 的聯絡資訊以及與各個產品相關的產品資訊為最新且正確無誤。
 - 7.2. **使用者內容。**針對您透過 Marketplace 互動的任何使用者，以及您從這些使用者收集或由 Intel 向您提供的個人資訊，您必須：

- 7.2.1. 除非經過 Intel 和使用者授權及/或同意，所有個人資訊僅可用於完成相關互動，或在使用者要求時用於與其往來或通訊等直接目的。當個人資訊是由 Intel 提供時，必須僅用於 Intel 所提出的限制目的；
- 7.2.2. 遵循所有不時修訂的適用隱私與資料保護法律及法規，包括適用於個人資訊的法規（統稱「隱私法」），並向 Intel 提供所有必要資訊，以證明符合該等適用的隱私法與本節的要求，包括進行稽查與調查您的合規狀況；
- 7.2.3. 建立、維護並遵循可公開取得的書面隱私權政策，其中清楚正確地向使用者說明您收集哪些個人資訊，以及您如何與 Intel 和其他第三方使用和分享這些資訊（包括廣告）。前述隱私權政策必須至少符合在本合約與 Intel 的隱私權聲明所載明的條款與要求，並與其保持一致；
- 7.2.4. 導入合適的技術性與組織級安全措施，以保護您所控管的該等個人資訊，避免未經授權的存取或使用，並定期測試這些安全措施的有效性；
- 7.2.5. 確保個人資訊的存取權限僅限於經過保護資料訓練的人員，且該等人員是基於符合合約的業務原因而進行存取；具有個人資訊存取權限的人員皆應承擔保密義務；
- 7.2.6. 發生失去存取權、意外破壞、個人資訊遭未經授權存取或使用時，或在合理判定前述情事可能發生時，應立即通報 Intel、使用者及相關的資料保護機關（如適用）；
- 7.2.7. 盡可能協助 Intel 回應使用者行使適用隱私法所規定之權利的要求；
- 7.2.8. 未事先獲得 Intel 的書面同意，不得將 Intel 向您提供的個人資訊傳輸至任何其他人員或實體，包括子承辦商；且
- 7.2.9. 於 Intel 要求時，您應該 (i) 以不構成個人資訊的方式匿名處理所要求的個人資訊，或 (ii) 將所要求的個人資訊永久刪除或將其處理為無法閱讀的格式。Intel 要求時，您必須如本節要求，向 Intel 提供書面確認，將其所要求的個人資訊進行匿名化或刪除。

若任何使用者向您提交了任何內容或素材（下稱「使用者內容」），在使用這些使用者內容時，您必須遵從所有的要求或限制。您也必須刪除使用者要求您刪除的所有使用者內容、個人資訊或其他資訊，以符合適用的法律與規定。

8. 無公開發表權。 未事先獲得 Intel 的書面許可，您不得發表任何關於使用 Marketplace 的聲明，以表示與 Intel 結成合作夥伴、受 Intel 贊助或經 Intel 背書。

9. Intel 的促銷與廣告權。

- 9.1. 在各方之間，您將擁有並保留對「您的內容」的所有權利、所有權及利益。您在此授予 Intel 非專屬、買斷式的授權，以重製、公開展示、散佈和使用「您的內容」，以推廣和行銷「您的內容」和 Marketplace。如果您認為 Intel 誤用您的內容，您可以隨時與 Intel 聯絡，而 Intel 將會在合理的時間內，更正此類使用。
- 9.2. 您在此授予 Intel 非專屬、買斷式的授權，以展示您透過 Marketplace 發布入口網站或其他方法提供給 Intel 的商標與圖誌（下稱「發布者標誌」），用於行銷與促銷您的內容及/或 Marketplace。您仍是發布者標記的所有人和/或經認可的授權人。在各方之間，所有與發布者標記相關的善意行為將確保以您的權益為出發點。根據需求，Intel 可能會變更發布者標記的格式或大小，但不會變更發布者標記的整體外觀。若您認為 Intel 誤用了您的發布者標記，您可以隨時通知 Intel，Intel 將會在合理的時間內更正此使用方式。

- 9.3. 您同意 Intel 可透過對您和任何第三方以支付或不支付費用的任何方式，整合並在 Marketplace 上展示任何廣告或付費商業內容（統稱「廣告」）。
- 9.4. Intel 保留自行決定以任何理由或無理由核准、移除或拒絕任何廣告（包括來自您的廣告）的權利，包括 (1) 對 Intel 的業務定位或使用者關係有負面影響的廣告；或 (2) 違反合約條款的廣告。
- 9.5. 此外，Intel 可透過 Marketplace 為您和使用者提供特定內容。這些內容可能包括廣告或其他訊息。您無法修改該等廣告或其他訊息，且您必須根據 Intel 的 Marketplace 技術需求，將其顯示在您的帳戶頁面。若無 Intel 事先書面同意，此類內容不允許用於 Marketplace 之外。
- 10. Intel 隱私權實務作法。** 您透過 Marketplace 提交或處理的所有內容都會由 Intel 收集、儲存及使用，並由您依據以下規範向 Intel 授權：
- 10.1. Intel.com.tw 使用條款的「使用者內容提交」一節；以及
- 10.2. 若為任何屬於個人資訊的內容，則依據 Intel 隱私權聲明。
- 10.3. 使用 Marketplace 需要接受安全性及使用條款之合規性監督。
- 11. 移除內容的權利。** Intel 保留自行決定以任何理由或無理由核准、移除或拒絕任何由您建立或由 Intel 發布之內容的權利，包括 (1) 對 Intel 的業務定位或使用者關係有負面影響之內容；或 (2) 違反合約條款之內容。
- 12. 終止。** Intel 可在發出通知後的任何時間，出於任何原因，暫停或終止您對 Marketplace 的使用，包括但不限於：
- 12.1. 就技術或業務目的，包括維護作業；
- 12.2. 若 Intel 合理判斷您違反此合約；或
- 12.3. 您對 Marketplace 之使用會對 Intel 造成風險、提高第三方對 Intel 提出求償的可能性，或可能損害 Intel 的商譽。
- 如可合理預測，Intel 會向您提供暫停或終止的事前通知。
- 13. 補償。** 您將賠償 Intel、其合作夥伴及關係企業免於下列情事所生之任何求償、訴訟、法律行動、要求、損害、債務、損失、成本、支出（包括訴訟費與律師費），以及任何及所有第三方求償所衍生的一切責任：
- 13.1. 聲稱您在 Marketplace 上提供的產品或任何其他內容侵犯了第三方的任何財產權或個人權利；
- 13.2. 您與使用者之間因您在 Marketplace 上提供的產品或任何其他內容所引起之爭議；
- 13.3. 因本協議允許 Intel 使用您的名稱、商標、圖誌而引起或與之相關；或
- 13.4. 因您未遵循適用法規所引起。
- Intel 將會 (a) 以書面通知您任何求償，如果 Intel 未能提供該通知，您仍需承擔您的一切責任，除非未能通知一事大幅侵害了您的法定權利；以及 (b) 根據您合理的要求，為您提供對於求償之辯護的合理協助。您同意補償 Intel 或其關係企業（若適用）在提供該協助中所衍生的合理自付費用。就本節中涵蓋的任何求償，未經 Intel 明確的事先書面許可，您不得代 Intel 或其關係企業對任何求償進行和解或妥協，或是承認或規定任何過錯或責任。
- 14. 訊息。** Intel 將會監督 Marketplace 內是否有不恰當及/或非法行為。您不得假定任何通訊（例如在 Marketplace 上進行的即時訊息或直接訊息）均為非公開、機密或安全。

- 15. 翻譯。** Intel 可能會將您發布於 Marketplace 的內容翻譯為當地語言，以利您使用。Intel 不保證、不擔保亦不承諾該等翻譯正確無誤。Intel 對翻譯不正確或錯誤或任何類型的損失或損害不負任何責任，包括但不限於在 Marketplace 上所提供或透過 Marketplace 提供之翻譯相關的間接或後續損失。

附錄 B：Intel® 點數條款與細則（如有資格獲得點數）

參與點數活動需要遵守這些條款與細則（下稱「點數條款與細則」），該條款補充說明 Intel® 夥伴聯盟條款與細則，以及所有此點數條款與細則中所提及之其他條款（統稱為「合約」）。本點數條款與細則中無另行定義的大寫名詞，將遵照 Intel® 夥伴聯盟條款與細則中的定義。如 Intel 夥伴聯盟條款與這些點數條款與細則之間，在有關這些點數條款與細則上有所爭議，這些點數條款與細則將作為最高依據，並適用此類延伸爭議。

1. 參與。

1.1 您必須是計畫中的活躍成員才能參與點數活動。資格條件會依您在計畫中的職位與會員等級而有異。現行規則可於計畫網站的點數頁面（下稱「點數頁面」）查閱。您沒有義務參與點數活動或購買 Intel® 產品來維持計畫的成員身分。**授權供應商無權參與點數活動。**

1.2 Intel 使用 Intel 個人資料中心所指定的主要聯絡人，作為存取與授權層級。若您參與點數活動，必須指定一位主要聯絡人代表您管理點數。主要聯絡人必須承擔的責任包括本點數條款與細則，並且須管理、執行及處置點數活動所有方面的事項。

2. 合格的購買記錄、活動與促銷活動的參與。

2.1 會員若有合格的購買記錄以及特定非轉帳交易活動，便有機會賺取點數。可能提供點數的非交易活動，包括像是依 Intel 許可完成指定的線上訓練及參與指定的調查。只有點數頁面上指定的 Intel 產品、活動及促銷活動有資格取得點數。

2.2 Intel 可能使用您、授權供應商或其他第三方來源報告的銷售資料，以計算購買所賺取的點數。除非 Intel 在條款與細則中有特別表明適用促銷活動，否則非向授權供應商購買之 Intel 產品均無法賺取點數。

3. 獎勵價值。

3.1 Intel 可自行決定各項合格購買行為、活動或參與促銷的點數。Intel 可在發出通知後隨時更改點數值或中止任何合格的產品、活動或促銷活動。點數值可能因地域之別、會員等級或由 Intel 單方面判定的其他條件而變更。Intel 保留設置點數兌換最低額及/或賺取點數上限額之權利。Intel 擁有購買記錄或其他活動是否符合獲取點數資格之最終決定權。

3.2 Intel 也可能對特殊的促銷活動、優惠或宣傳活動提供點數。傳達特殊促銷活動的條款給您時，將採用與計畫會員進行通訊的任何常用方法，包括但不限於：電子郵件及/或將點數的宣傳條款發布至點數頁面。

4. 賺取點數。

4.1 在遵守點數條款與細則的情況下，您向 Intel 正確匯報的每項合格購買記錄，Intel 都將根據產品購買數量來發放點數。在遵守點數條款與細則的情況下，您向 Intel 正確匯報的每項合格非交易活動，Intel 都將發放活動等值的點數。

4.2 點數促銷活動可能需要遵守額外條款與細則，屆時將於促銷活動描述內提及。

4.3 Intel 將根據授權供應商匯報的銷售數量，或條款與細則內針對適用之促銷活動處理您獲得的點數，並會顯示於您的帳戶內。您有責任定期檢查您的點數餘額，以確保數字是否正確。若您的點數餘額有異，請聯絡 Intel 客戶支援尋求協助。請注意，在某些情況下，餘額差異可能是由於第三方錯誤匯報，若是此種情況，您可能必須直接向該第三方要求解決，並要求向 Intel 填寫錯誤報告。若您與第三方之間無法達成共識，Intel 對於點數總額將保有最終決定權。

4.4 若您請第三方主體代您購買產品，則必須指示授權供應商在收據的「帳單寄送」欄位中，填寫您的有效企業識別碼、企業名稱以及第三方主體名稱。

4.5 除非適用促銷條款與細則中另有表明，用於建立賺取點數的相關日期為：(1) 若為購買日期，即為收據日期，而 (2) 若為非交易活動，則為參與或執行日期。

5. 使用點數。

5.1 撥入您的帳戶之後，點數立即可用，且可選擇點數頁面所提供的兌換品。點數無法換為等值現金。

5.2 您將可瀏覽所提供的兌換品；兌換品選項可能受限於會員等級與地點條件的規定。各項兌換品都將顯示所需的總兌換點數值。僅可以兌換點數餘額夠支付之物品。您的點數帳戶中會針對所有已進行的兌換，建立一筆扣除所需點數的交易。一旦兌換完成，點數將立即從帳戶中扣除。

5.3 部分兌換選項可能需要遵守額外條款、細則及/或規則（將於兌換描述中提及）。

5.4 在遵守任何特定兌換條款下，若取消一項兌換請求或退回一項兌換選項，您的帳戶將重新獲取已消耗之點數。

5.6 Intel 不時可能提供特殊兌換優惠。傳達此類兌換條款時，將採用與計畫會員進行通訊的任何常用方法，包括但不限於電子郵件及/或將優惠的條款與細則發布至點數頁面。

5.7 Intel 保留隨時修改或終止兌換選項之權利，且不須事先通知也無需承擔任何相關責任。

5.8 除非 Intel 書面明文授權，您不能使用點數來支付您積欠授權供應商的費用或債務。

6. 點數期滿日。

6.1 點數的有效期限為 12 個月，從點數記入您帳戶的日期起算，除非 (i) 對於特定的積點機會，另行通知不同的期限，或 (ii) 點數依照下文第 11 節的規定被取消。

6.2 點數可能因為以下方式喪失：(1) 參與者自願選擇退出點數，或是依照第 11 節終止點數；(2) 點數根據公佈的點數有效期限規則已經到期。

7. 對帳單。

7.1 您將可以在點數頁面中查看點數對帳單，對帳單會詳細記錄點數餘額和帳戶之交易記錄。點數對帳單將記錄帳戶之信用卡與金融卡交易。

7.2 您的點數若有所差異，須於索求獲得該點數之日期起算六 (6) 個月內告知 Intel，否則將無法獲得點數差額。Intel 並不會從問題升級至 Intel 之日起，對超過六 (6) 個月的購買活動進行調查和/或調整。Intel 只會處理依照點數頁面所述流程申請之索求。申請成功後，Intel 將依點數頁面所述之點數流程給予點數。對於任何授權供應商或其他第三方業者未能正確回報任何合格的購買記錄，或因 Intel 未收到或難以辨認或不完整的任何授予獎勵的報告或索賠，Intel 概不負責。

8. 刻意保留空白

9. 審核。

9.1 Intel 會定期稽查福利計畫。若 Intel 發現給予錯誤點數額，將向您通知並提供超額福利之足夠詳細資訊，以及 Intel 將採取何種行動以回收超額福利。Intel 可自行決定是否用目前點數餘額償還超額福利，或待未來累積點數足夠完全償還或尋求其他方法來償還超額福利。補回超額福利，僅限自發現超額福利的日期起算，回溯一年的銷售交易。

9.2 您必須保留所有與點數福利以及所有購買 Intel® 產品記錄之支援和會計文件副本至少一 (1) 年，且必須在 Intel 要求下提供副本，以做驗證或回溯 Intel 福利之索求。

10. 詐欺。

任何關係到累積或兌換點數的詐欺與濫用行為，均可能會導致任何或全部 Intel 福利喪失以及計畫會員資格終止，並可能招致為取回因詐欺而累積或兌換的點數之額外法律補救。

11. 終止。

版本：09.13.2023

Intel 可在發出通知後隨時終止點數福利。若發生此種情況，終止日起將無法再賺取點數，而已賺取的點數將在終止日起算六十 (60) 天（除非 Intel 另行規定）後過期。您有權隨時告知 Intel 以退出點數福利活動。

附錄 C：Intel® 夥伴聯盟商標授權

本 Intel 夥伴聯盟商標授權（以下簡稱「授權」）以及 Intel® 夥伴聯盟條款與細則，將限制您對授權資產以及該計畫的 Intel 授權標記的使用。在您在同意並接受以下條款前，使用授權資產皆為未經授權且會構成侵害 Intel 商標的專權利。本授權中無另行定義的大寫名詞，將遵照 Intel® 夥伴聯盟條款與細則中的定義。如 Intel 夥伴聯盟條款與本授權之間，在關於授權上有所爭議，授權之使用條款將作為最高依據，並適用此類延伸爭議。

本授權將替代任何先前涵蓋相同議題之商標授權，或任何遭 Intel 夥伴聯盟取代之 Intel 計畫商標授權。

本授權直至您自 Intel 收到獲准參與計畫通知起方始生效。

1. 定義。

1.1. 「工程樣本」

1.2. 「**授權資產**」是指使用指南中所指定的 Intel 授權商標、圖誌、圖誌標籤或標章，以及為您提供的圖誌或標章上所顯示的 Intel 商標。

1.3. 「**授權資料**」是指 Intel 提供給您使用之任何廣告、宣傳及/或銷售資料及美術品。

1.4. 「**平台圖誌**」是指在展示材料 A 上所列的 Intel 指定平台品牌的授權資產。展示材料 A 的更新根據條款與細則第 5.2 節，自發布或與您通訊後即生效。

1.5. 「**計畫標誌**」是指依據任何您收到的使用指南，授權給您的會員、黃金以及鈦金標誌。

1.6. 「**符合資格的 Intel 技術**」是指任何 QLP 所需要的特定 Intel 元件或裝置。

1.7. 「**合格授權產品**」（QLP）是指，產品符合 Intel 闡明的規定平台品牌要求，或是符合使用指南針對特定授權資產定義的規定平台品牌要求，或者產品設計採用使用指南定義的相關品牌產品。

1.8. 「**使用指南**」是指，使用授權資產的任何條款與細則、定義、條件以及使用指南。Intel 可隨時自行決定修改使用指南，包含但不限於當 Intel 推出新產品及/或新授權資產時。被授權人必須遵守最新版本之使用指南（可能直接提供、公開發布，或以其他方式向您提供）。

2. 授權授予。

2.1. **Intel 授權**。以您完全遵守此授權、Intel 夥伴聯盟條款與細則，以及適用之使用指南為前提，Intel 在此授予且您接受一項全球性、有限性、非專屬性、不可轉移、買斷式、可撤銷的授權以：(A) 遵守相關使用指南使用並展示授權資產，且僅用於符合資格的被授權人商品及其包裝、廣告和宣傳資料；(B) 若您為符合資格的黃金級或鈦金級夥伴，只能於廣告和宣傳資料使用相關計畫標記，以反映您的計畫會員等級。未授權在產品、產品包裝或附帶材料上使用任何計畫圖誌；(C) 僅根據 Intel 提供的指示或使用指南，使用及展示授權材料，以宣傳和推廣 QLP，且；(D) 僅在符合指定平台品牌要求並通過 Intel 要求的任何相關規格或驗證的裝置及相關包裝上使用及展示平台圖誌。Intel 不會根據此授權授予您任何其他權利、所有權或授權，且除非和直到您符合平台品牌之要求，否則不會授予您在裝置或相關包裝上使用平台圖誌的授權。

2.2. **被授權授予**。您授予 Intel 而 Intel 接受一項有限性、非專屬性、不可轉移、買斷式、可收回的授權以使用並展示您的名稱、主商標或企業標誌於宣傳 Intel 夥伴聯盟計畫、您在 Intel 夥伴聯盟計畫中的會員身分，或其他您書面授權的活動。

3. 產品品質。

- 3.1. QLP 必須達到使用指南中規定的規格及標準。您不得將授權資產附著於使用指南中規定非 QLP 的裝置、產品、資料或服務。
 - 3.2. 您只能在您已完成並符合您相關品牌、型號或 SKU 下代表系統要求的裝置和相關包裝上，使用並展示與平台品牌相符的平台圖誌。您必須符合特定平台品牌的所有必要規格，並通過該品牌所需之任何相關驗證、測試或認證，方可使用相關的平台圖誌。請至 Intel 資源與設計中心查看平台品牌之要求。您可以推廣和宣傳具有平台圖誌且符合平台品牌要求的裝置。
 - 3.3. 您在使用或展示授權資產時，必須遵守所有對於製造、組裝、行銷以及銷售 QLP 之適用法律與規範。
4. 授權資產及授權資料的正當使用。
- 4.1. 您僅可依據第 4 章以及相關使用指南，來使用授權資產以及授權資料。您不可在 Intel 明定用途外使用授權資產以及授權資料。
 - 4.2. 您不可以任何方式擅自修改或更動任何授權資產或授權資料，除非 Intel 事先明確書面同意。
 - 4.3. 您同意使用正確名詞來引述授權資產。您也同意不得將任何 Intel 商標作為名詞及/或複數化、改寫為所有格、縮寫，或將任何 Intel 商標與其他文字、標誌或數字連接（無論化作一個詞或使用連字號連結）。
 - 4.4. 您必須使用 ™ 或 ® 標誌並運用使用指南中的表示方法，表示所有 Intel 商標均屬於 Intel 所有。
 - 4.5. 您必須以授權資產的獨立廣告形象使用該資產，且您不得將任何 Intel 商標或授權資產結合屬於您的名稱、商標、標誌或設計。您不得以任何方式變更或修改 Intel 商標或授權資產，或是使用且/或採用任何會與 Intel 商標混淆或對其造成影響的標記或商標。
 - 4.6. 您的名稱與品牌必須總是以尺寸大於授權資產、且比授權資產更明顯的方式展示。
 - 4.7. 您不得以任何使您產品的來源、贊助或關聯與 Intel 產生混淆的方式，使用或展示任何 Intel 商標或授權資產，或以任何方式向公眾表示您是 Intel 的部門或關係企業或擁有其特許經銷權，或與 Intel 在其他方面有任何關聯。您不得在發票、帳單、出貨備忘錄、信頭、名片和/或名牌/公司徽章上使用或顯示任何 Intel 商標。
 - 4.8. 您不得變更任何 Intel 產品或包裝的功能、覆蓋或註記，且您不得製造、設計、再造、偽造、複製、修改、散佈，或出售任何授權資產或 Intel 商標或允許其他人施行此類行為。若違反前面任一項，即構成實質違反此授權之規定，且可能導致授權立即終止，而您的 Intel 夥伴聯盟會員資格也可能被取消。當您違反此條款時，Intel 保留任何及所有的求償權利。任何 Intel 認定已被變更、標註或以其他方式偽造的產品，不得要求退還材料授權，且 Intel 保留扣留此類產品以交付給執法單位處理或銷毀的權利。
 - 4.9. 在 Intel 根據 Intel 發行前貸款協議條款，為您提供工程樣本的情況下，IPLA 條款適用，而且您不得將該樣本「商業化」，還必須將這些單元標示為工程樣本。此外，您不得從 Intel 以外的任何一方取得工程樣本。未遵照 IPLA 條款使用工程樣本，或是從 Intel 以外的任何來源取得工程樣本，皆代表違反本條款與細則。
 - 4.10. 您不得使用從 Intel 或 Intel 授權履約流程以外的來源所取得的授權資產。
 - 4.11. 您不得散佈、銷售及/或贈與任何未使用的授權資產資料。

- 4.12. 任何違反此授權使用條款及/或使用指南的授權資產使用和展示，均構成實質違反此授權之規定，且可能導致授權立即終止，而您的 Intel 夥伴聯盟會員資格也可能被取消。當您違反此條款時，Intel 保留任何及所有的求償權利。
 - 4.13. 您不得以任何貶損 Intel、其產品或服務的方式來使用或展示任何 Intel 商標或授權資產，包括但不限於使用於猥褻、色情、過度暴力或其他低俗或違法，或其他鼓勵任何不合法活動的促銷商品或資料。
 - 4.14. 您可以在廣告、促銷材料與發票中，以文本且非圖誌的方式使用 Intel 產品名稱（如 Intel® Core™ i9 處理器）來特指該 Intel 產品，只要此類產品名稱適當用作商標且帶有適當的商標符號和能指出擁有權歸屬的圖例，如本第 4 節所要求。
5. **檢驗權。** Intel 可以檢閱、檢查、測試和/或驗證任何 (1) 合格被授權人之產品（如有需要，被授權人將提交產品樣品）、(2) 附有授權資產的產品包裝和促銷材料、(3) 展示授權材料之材料，以及 (4) 在合理通知的情況下，製造與銷售場所。您必須遵照 Intel 提出的任何修改要求，以確保遵守該授權。
 6. **權益保障。**
 - 6.1. **權利承認。** 您承認 Intel 擁有授權資產以及所有隨附商譽之專屬權利，且任何及所有對於授權資產之運用必須符合 Intel 利益。您不得質疑 Intel 在授權資產中的權利，且不得採取行動損害 Intel 之權利。您不得以任何語言「____ INSIDE」/ 術語+INSIDE，使用、註冊或申請註冊任何產品及/或服務之記號、名稱及/或稱號，且不得使用、註冊或申請註冊以 INTEL 為基礎之名稱或商標（無論是否單獨使用、作於字首或字尾）或任何包含單個漩渦標記或形似或類似於 INTEL 企業環狀漩渦標誌的斷接之圓形標誌於任何產品或服務上。
 - 6.2. 如果您在任何時候透過法律或以其他方式，取得任何授權資產或其中元素的權利，或任何註冊或應用，您必須立即將此等權利、註冊或應用，以及任何相關的商譽無償歸於 Intel。
 - 6.3. **執行。** 若您得知任何未經授權使用授權資產或授權資料之情形，應立即書面通知 Intel，並全權配合任何針對此類第三方行使 Intel 權利之執行（費用由 Intel 承擔）。Intel 在授權資產與授權資料方面的權利，完全由 Intel 決定是否強制實行，且應依照 Intel 自行決定來行使強制實行權。您不得進行任何行動或求償行動，代 Intel 行使其授權資產或授權資料權利。
 7. **補償。**
 - 7.1. Intel 將（自行決定）捍衛及/或和解任何威脅您或起訴您或針對您的程序之主張，基於您依此授權以及任何使用指南使用授權資產或授權資料，因此訴訟侵犯或違反他人的商標權利，而 Intel 將支付所有最終裁決予您的損壞、成本以及費用（且可單獨歸因於該主張），但前提是：
 - 7.1.1. 您即刻向 Intel 提出書面聲請、
 - 7.1.2. Intel 完全掌控並進行辯護及/或索求和解、
 - 7.1.3. 您完全並適時配合且提供 Intel 所有要求之權限、資訊以及協助（花費均由 Intel 承擔），且
 - 7.1.4. 在 Intel 的指示下，立即停止使用受質疑之授權資產或授權資料。
 - 7.2. 若有針對 Intel 或您發出之索賠或威脅之索賠，且挑戰授權資產或授權資料，Intel 得終止（立即發出書面通知）所有或部分授權，而您必須立即停止使用授權資產或授權資料。若您違反 Intel 的停止使用指示，持續使用受質疑之授權資產或授權資料，Intel 將不支付裁決延伸之損害、成本或費

用。此擔保賠償條款並不涵蓋您可在當下透過執行合理措施以避免或減少損失，卻不選擇如此所造成之損害。

- 7.3. 您將就基於以下事由威脅向 Intel 提起的任何索賠，或是對 Intel 提起的任何訴訟，提出抗辯及/或和解（由您自行酌定）(a) 您違反此授權使用授權資產或授權資料（除非 Intel 自行酌定，選擇保留對該索賠抗辯及/或和解的控制權），或 (b) 您設計、製造、廣告、行銷、宣傳、分銷或銷售的 QLP，使用了授權資產，而且您將支付最終由法院裁定，僅歸因於該索賠，Intel 應支付的所有損壞、成本以及費用，惟：

7.3.1. Intel 立即書面通知您該求償事宜、

7.3.2. 您針對該求償完全掌控並進行辯護及/或索求和解，且

7.3.3. Intel 完全並適時配合且提供您所有要求之權限、資訊以及協助（花費均由您承擔）。

- 7.4. 若有針對 Intel 或您發出之索賠或威脅之訴訟，關於您針對 QLP 之設計、製造、廣告、行銷、宣傳、散佈或銷售，Intel 得（立即發出書面通知）終止所有或部分授權，而您必須立即停止使用授權資產。此擔保賠償條款並不涵蓋 Intel 可在當下透過執行合理措施以避免或減少損失，卻不選擇如此所造成之損害。

8. 期限及終止。

- 8.1. **條款。**此授權直至在此明示之期滿或終止日期前，或直到 Intel 夥伴聯盟條款與細則終止前，將持續保持有效。

- 8.2. **終止。**任一方皆可因（或無）正當理由，在給予三十天提前通知後終止此授權。如任一方當事人違約，另一方當事人得隨時以書面通知終止本「授權」。任一方可提供更正違約的機會，但這並非此協議書的必要要求。若您遭開除或已不再為 Intel 夥伴聯盟會員，此授權將自動終止。

- 8.3. **期滿。**如任一方當事人不不論何種理由而終止營運，本「授權」立即失效。如任一方當事人已無清償能力，並已指定破產管理人、進入清算程序、提起破產聲請，或面臨破產聲請而未於三十日內被駁回者，他方當事人得有下列之選擇權：(i) 一通知他方當事人後即取消本「授權」或 (ii) 未放棄任何權利或救濟方式下繼續履行本「授權」。

- 8.4. **期滿或終止生效。**一旦本授權終止或滿期，您應立即完全停止使用授權資產及授權資料。

- 8.5. **持續義務。**連同本條款與細則的第 5.3 節，即使本授權協議終止或期滿，當事方根據第 1、5、6、8.5 和 9 條款之規定所承擔的義務仍然有效。

9. 一般義務。

9.1. 司法管轄權與法律的選擇。

- 9.1.1. 在美國，本「授權」及所有侵權訴訟的規限、解釋及詮釋將以德拉瓦州的法律為準，而不論其準據法之規則或原則為何。立約方也承認並同意，任何立約方可能堅持之非契約性訴因（起源於此合約），包括但不限於商標侵權、商標淡化、仿冒、不實來源的標示、不公平競爭以及其他非契約性訴因，均受美國聯邦法律以及加州法律之管轄。因本授權所產生之任何爭端，雙方同意將於美國加州聖塔克拉拉郡之州法院及聯邦法院進行訴訟並以該法院的判決為主。

- 9.1.2. 對於美國以外的國家/地區（俄羅斯聯邦除外）：本「授權」之效力、解釋以及履行應依據被授權人所屬國之法律，但排除衝突法原則的適用。因本授權所產生之任何爭端，雙方同意將

於相關州首府法院或 Intel 授權之法律顧問所屬的司法管轄區法院內，進行訴訟並以該法院的判決為主。

- 9.1.3. **對於俄羅斯聯邦**：本「授權」之效力、解釋以及履行應依據美國法律，但排除衝突法原則的適用。任何因此協議書所引起的爭議或衝突，都需遵守斯德哥爾摩商會仲裁機構程序規定，由瑞典斯德哥爾摩的仲裁法庭來解決。法庭的裁決為最終的裁決且對雙方具有約束力。
- 9.2. **平等救濟**。您清楚並承認當您違反此授權時，會對 Intel 造成無法彌補的傷害，不但無法在法律訴訟中立即以金錢賠償來補救，甚至還會構成對 Intel 智慧財產權與不公平競爭法賦予 Intel 之權利的侵權行為。因此，當您產生違約行為時，包括您對 Intel 商譽、名聲或任何 Intel 商標權利所造成之某些損失或淡化的效果，除了請求任何其他可能之賠償之外，Intel 有資格要求立即執行禁制令，藉以阻止或避免無法彌補的傷害、損失或淡化效果。
- 9.3. **通知及附件**。Intel 給予被授權人之通知應以電子形式，或以信件、快遞服務或當面交付給該授權之指定聯絡人或下方合約之簽署人。被授權人交付給 Intel 之通知，應署名寄送給：

商標與品牌總監
Intel Corporation
2200 Mission College Blvd
RN4-151
Santa Clara, CA 95054
Trademarks.and.brands@intel.com

版本：09.13.2023

展示材料 A
平台品牌

Intel vPro®/vPro®

Intel® Evo™

附錄 D - 市場開發基金與 Intel 夥伴投資中心條款與細則

如果您符合特定資格要求，便可以獲得 Intel 的共同投資，為執行讓 Intel 獲得優勢的銷售和行銷活動提供資金。收受這些資金，以及使用 Intel 夥伴投資中心（「系統」），應遵守以下條款與細則。

本附錄與適用修訂（「附錄」）中的這些條款與細則，構成貴公司與其持有多數股權子公司（「您」、「夥伴」），以及本文件所述之適用 Intel 實體之間，就您使用 Intel® 夥伴投資中心（「系統」）所訂定的法律協議。Intel 夥伴投資中心也稱為聯合共同行銷平台，而 Intel 夥伴投資中心條款與細則也稱為聯合共同行銷平台條款與細則。

A. Intel 共同行銷概要

Intel 共同行銷透過系統運作，旨在透過共同行銷 Intel 產品、技術和品牌，協助企業產生 Intel 技術系統的終端使用者需求。Intel 透過報銷或其他方式，為部分若干夥伴資助的行銷活動，支付以約定金額為限的款項。

Intel 共同行銷計畫要求可在以下文件找到：

- 本附錄；
- Intel 的活動指南可見於 <http://partnercenter.intel.com>，內容包含 Intel 經費要求的詳細資料，包括品牌與績效證明；以及
- Intel 共同行銷計畫網站和計畫資料的任何其他計畫資訊。

明列內容的英文版本是每項計畫的規範內容。任何內容翻譯僅供方便參考之用；如果有任何差異，則以英文版本為準。如需本附錄最新版本，請參考 Intel 共同行銷計畫網站。

B. 條款與細則

- 1 **Intel 經費。**為了您宣傳與合格 Intel® 產品、技術或品牌相關業務的 Intel 共同行銷活動，可能有資格透過 Intel 共同行銷計畫獲得 Intel 經費。
- 2 **接受的活動。**Intel 的共同行銷計畫，為雙方在系統中同意的各種活動（「接受的活動」）提供 Intel 經費。
- 3 **先前協議。**您在市場執行任何活動之前，所有活動都必須經由雙方透過系統同意。
- 4 **績效證明。**所有接受的活動，您都必須有績效證明（「POP」）。系統會告知您，為了證明您的 Intel 經費申請（「申請」），您必須提交 POP。
- 5 **申請時間。**執行每項接受的活動後，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您必須在 6 個月內透過系統完成並提交申請。
- 6 **Intel 經費上限。**申請將透過 Intel 經費支付，並且以允許的接受活動金額上限為限。

- 7 不完整的 POP。 提交的申請若有 POP 文件不完整，經要求時，可能會遭到延遲及擱置，並且會通知您必須補交額外文件。如果未在系統針對接受的活動指定之規定時間範圍內收到完整文件，則僅有隨附文件證實的申請部分，才有資格收到款項。
- 8 申請審查。 如果申請未獲批准，申請審查員會提供解釋。申請可能遭拒的理由包括但不限於：
 - 9.1 活動執行前，活動未經雙方同意。
 - 9.2 執行的活動與接受的活動不一致。
 - 9.3 POP 文件不足。
 - 9.4 活動不符合活動指南概述的要求，或者其他方面並未遵照本附錄的條款與細則。
- 9 商標授權。 使用 Intel 商標時，可能必須遵守與 Intel 另行簽訂的商標授權合約書。如果您尚未與 Intel 另行簽訂商標授權合約書，則 Intel 授予您全球、有限、非專屬、不可轉讓、免權利金、不可撤銷的授權，得在與接受的活動有關時使用 Intel 商標（如系統提供的商標）。您同意遵守 Intel 商標的所有使用指南。
- 10 附贈的媒體廣告投放。 如果您因為可報銷的 Intel 共同行銷計畫活動，獲得附贈的媒體廣告投放，則附贈的廣告必須符合 Intel 共同行銷計畫規則，原始活動才能根據任何 Intel 共同行銷計畫報銷。
- 11 Intel 經費付款方式。
 - 11.1 Intel 經費支付方式包括電子金融轉帳（EFT）、支票、貸項通知單，或是其他指定的付款方式。款項將在時間範圍內，透過系統針對接受的活動指定的付款方式發放。
 - 11.2 Intel 若將您在申請中要求的金額換成美元，將會使用申請提交時生效的匯率。您有責任與 Intel 應付帳款維持有效的銀行帳戶，才能收到 Intel 經費。
 - 11.3 Intel 保留權利，得使用 Intel 經費扣除您積欠 Intel 的任何逾期未付金額。您不得以有爭端的 Intel 共同行銷報銷為由，拖欠應支付給 Intel 的款項。
 - 11.4 Intel 會遵照本附錄的條款與細則，向您支付根據接受的活動應支付的總 Intel 經費。接受的活動不得接受 Intel 任何其他財務經費支援。單一成本僅限根據單一 Intel 行銷計畫或資金報銷。您針對接受的活動，從 Intel 收到之其他財務經費，Intel 隨時有權向您索回已支付的任何 Intel 經費，及/或以信用餘額抵銷。
- 12 申請爭端。 您就與任何 Intel 共同行銷計畫提出的任何爭端，必須於爭端事件發生之日 6 個月內提出。
- 13 非專屬的第三方品牌元素。
 - 13.1 Intel 的共同行銷計畫無意禁止或阻止您，在行銷活動包含第三方或競爭對手品牌元素。

- 13.2 Intel 經費的條件不包括任何獨家地位或市佔率承諾（或者，在日本則是轉換數量相對龐大的產品系列）。本附錄的條款與細則，完全不妨礙任何一方與第三方簽署類似的協議。
- 14 既得利益。如果您或員工擁有關於任何媒體載具或開立發票方的既得利益，則夥伴必須在提交相關申請時，或是發現既得利益時，提供相關資訊（以較早者為準）。Intel 有權自行決定，申請是否符合報銷資格。如果在申請提交後，Intel 得知有既得利益，則您應在 Intel 自行酌定並提出要求時，退回此等 Intel 經費。
- 15 第三方供應商（由 Intel 使用）。Intel 得聘請第三方廠商，協助 Intel 處理共同行銷計畫的行政工作。機密資訊應比照 Intel 保密合約書規定的相同保密程度，委由第三方廠商處理。
- 16 制裁。採用 Intel 技術的 Intel 產品與夥伴產品，禁止向美國制裁的國家銷售、分銷或行銷。
- 17 仿冒品。禁止銷售或行銷仿冒或變更標示的處理器、仿冒標籤或偽冒包裝。
- 18 終止夥伴資格。如果您違反本文或其他計畫文件所述的任何規則或要求，Intel 得終止您參與計畫。同樣地，夥伴得在通知 Intel 時，終止參與本附錄條款與細則所管轄的計畫。無論是哪種情況，如果您終止參與任何 Intel 共同行銷計畫，Intel 得酌定是否核准待處理的申請。無論發起終止參與的是 Intel 或夥伴，均不影響您以後端審查結果為依據償還款項的義務。
- 19 行銷標準：若參與任何 Intel 共同行銷計畫中符合 Intel 經費資格的共同行銷活動，您必須確保 Intel 技術系統和/或 Intel 產品、技術或品牌的所有行銷，均符合以下標準：
- 19.1 必須投放於雙方同意的正當行銷工具；
 - 19.2 必須按照既不過度也非無效之雙方同意的頻率投放；
 - 19.3 必須適合預定目標族群，而且該族群能夠取用；
 - 19.4 必須符合任何社群平台或廣告網路或任何其他適用線上實體的所有適用政策、指南或條款與細則。
- 20 設計獨一無二。若要根據任何 Intel 共同行銷計畫報銷，活動設計必須有創意，而且廣告 Intel 技術系統和/或 Intel 產品、技術或品牌的方式應獨一無二，亦不得與您行銷或廣告競爭對手 CPU 的方式相似，以致令人混淆不清。Intel 保留專屬權利，得自行決定廣告是否可報銷，以及廣告是否相似度令人混淆。
- 21 免責聲明。對於您接受的活動之內容，Intel 概不負責任。任何 Intel 共同行銷計畫中接受的活動所獲得的 Intel 資助，並不代表 Intel 背書或核准活動內容。您應全權負責活動內容，包括但不限於品牌、產品技術或產品效能聲明。您行銷和使用 Intel 圖誌時，必須以不誤導或不混淆終端使用者方式呈現。
- 22 企業組織變更：夥伴企業組織變更若可能影響任何 Intel 共同行銷計畫資格，您必須通知 Intel。未能通知 Intel，您參加任何 Intel 共同行銷計畫或此等計畫中 Intel 經費的資格可能受到影響。

- 23 保密：根據您和/或夥伴與 Intel 簽訂的企業保密協議，或是這些條款與細則適用的保密義務，對於本附錄的條款與細則，以及所有接受的活動相關文件與申請資訊，您都必須保密。
- 24 密碼：您必須確保系統密碼安全無虞且不外洩，而且僅限用於系統的授權存取。您應全權負責以密碼使用系統的所有情況。若確定或懷疑有人未經授權使用您的密碼，您同意立即通知 Intel。Intel 不為您密碼遭盜用所導致的任何後果負責。
- 25 後端審查與抵消：
- 25.1 Intel 有權審核及核對所有申請要求，包括先前核准的申請（「後端審查」）。Intel 得要求您提供額外文件或其他證據，證明您遵守任何 Intel 共同行銷計畫要求。Intel 也可與相關第三方確認提交文件的有效性。
 - 25.2 未能遵守任何 Intel 共同行銷計畫要求、向 Intel 提交不正確的資訊，或是濫用計畫，可能導致以下一項或多項行動：
 - 25.2.1 如果申請經認定有誤，則應由 Intel 選擇，以透過抵銷未來款項或是支票/電匯的方式退回金額（如果已支付）；
 - 25.2.2 如果申請經認定為詐欺，則應由 Intel 選擇，透過抵銷未來款項或支票/電匯的方式退回金額（如果已支付），而且該金額隨後亦可能自年度計畫預算扣除；
 - 25.2.3 Intel 經費可能暫停，或者申請選項可能受到限制；
 - 25.2.4 Intel 共同行銷計畫預算可能減少，或者計畫特權暫停；
 - 25.2.5 保留文件的要求可能增加；
 - 25.2.6 Intel 共同行銷計畫夥伴資格可能終止；
 - 25.2.7 Intel 可能會採取其認為適當的法律行動或其他行動。
- 26 稅捐。雙方應負擔各自的所得稅或根據總收入計算的稅款，包括但不限於營業稅和執業稅。您應負擔與接受 Intel 經費相關之任何及一切適用稅捐，包括但不限於任何銷售、使用、貨物及服務、服務、消費、商業、增值或其他稅捐或類似稅賦、交易特許權稅、總收入稅、淨收入稅、任何代扣稅捐及其他費用，例如關稅、徵稅、經費和其他政府徵收的附加稅。如果您收到 Intel 經費時應繳納此等稅捐，則 Intel 經費應視為包含所有適用稅捐。
- 27 保固除外項目。您使用的系統和資料，是基於方便免費提供，而且 INTEL 及其供應商不提供任何形式的明示或默示保固，包括適銷性、無侵犯智慧財產權，或是適用於特定用途。若因使用或無法使用網站或資料而導致任何損害（包括但不限於利潤損失、業務中斷、資訊遺失的損害），INTEL 或其供應商概不負責，即使 INTEL 已被告知有此等損害的可能性亦然。由於某些轄區不允許排除或限制衍生性或附隨損害賠償之責任，因此上述限制規定可能不適用於您。
- 28 有限責任。

- 28.1 Intel 無須對您負責以下任何損失或損害（無論此等損失或損害是否已被預見、可預見、已知或其他形式）：利潤損失、實際或預期利潤損失、資金使用的損失、預期節省損失、業務損失、機會損失、商譽損失、名譽損失、資料遺失、損壞或損毀，或是任何原因導致的任何間接或衍生性損失或損害（為避免疑義，這包括此等損失或損害屬於本小節明確說明的類型），無論前述損害是屬於合約理論上的損害、侵權行為（包括過失）、嚴格責任，或是其他與本附錄條款與細則相關的損失。
- 28.2 依上述的 28.1 小節，Intel 根據本附錄條款與細則之綜合責任（無論是過失（抑或任何其他侵權行為或疏忽）、違反合約或其他情況），在任何情況下都不得超過 Intel 根據導致損失或損害之個別接受活動已支付或將支付總金額的 100%。
- 28.3 本附錄的條款與細則未排除或限制 Intel 的以下責任：詐欺或其他犯罪行為；詐欺侵權；因 Intel 有虧職守而導致死亡或人身傷害；或是法律不能排除的任何其他責任。
- 29 法律遵循。執行所有接受的活動時，您將遵守所有適用的國家、州和地方法律與法規。這包括決定究竟是否能在遵守適用法律或法規的情況下執行接受的活動。廣告不得在價格、產品功能或規格方面造假或誤導。若您認定，在遵守適用法律或法規的情況下無法執行接受的活動，則您不會執行接受的活動，反之，若是需要預先核准，您會請 Intel 注意這個問題，並且視活動應如何修改才能符合任何適用法律或法規，建議任何修改接受的活動的方式。為了以雙方同意的方式執行任何接受的活動，在適用範圍內，您將取得所有必要的權利、授權、批准、解禁與許可。
- 30 補償。對於一切訴訟、索賠、判決、訴訟、訴訟原因、指控、要求、損失、責任、成本和開支（包括但不限於律師、會計師或其他專業人士的合理費用和開支）（統稱「損失」），無論是肇因於合約、侵權行為、產品責任、法令、法規或其他方式，以及無論是在本合約書期限內或期限後索償，在直接或間接肇因於以下指控的範圍內，您都將為 Intel、其附屬公司及各自的主管、董事、代表和員工（統稱「Intel 受償方」）進行抗辯、辯護，並使其免責：(i) 您、您的分包商，或各自主管、董事、代表或員工（「您的人員」）因推進本合約書或本文提供的任何服務，導致任何過失、錯誤、疏忽或過錯；(ii) 您的人員、您的客戶、賓客或訪客，在本合約書涵蓋活動期間遭受的任何傷害、職業傷害或疾病；或是 (iii) 您未能遵守第 29 節（法律遵從）與第 32 節（反腐）所述的任何適用法律與法規。本節規定在本合約書期滿或提早終止後仍有效力。即使受補償人的疏忽導致或聲稱導致全部或部分損失，雙方仍明確表示，本節所述的賠償義務依舊適用。
- 31 智慧財產權。立約雙方保留各自擁有或持有之任何智慧財產權的全部權利、所有權與利益，包括但不限於任何專利、商標和著作權，而且本文並未將任何智慧財產的任何種類授權或所有權視為授予、提供或轉讓。如果 Intel 為接受的活動向您提供任何硬體或軟體，將依照適用的授權合約書提供。本附錄的條款與細則，並未強制要求您向 Intel 提供關於 Intel 產品的評論、修改、改良、修正、建議、改善或其他意見（統稱「意見反應」）。然而，如果您向 Intel 提供口頭或書面意見反應，無論以何種方式提供、表明、標示或標記，Intel 將自

行酌定，自由使用、揭露、重製、授權或以其他方式散布或利用意見反應，而且沒有任何種類的義務或限制。

- 32 反貪腐。您聲明並保證，您或代表您行事的任何人，均未違反，也不會違反任何適用的反貪腐法律，包括但不限於：美國《US Foreign Corrupt Practices Act》、英國《Bribery Act》和/或與任何接受的活動有關之其他管轄區的類似法律（「反貪腐法律」）。客戶進一步聲明及保證，您或代表您行事的任何人，過去均未，未來也不會直接或間接透過任何其他人或實體，提供、支付、給予、承諾、索求、移轉或授權支付任何金錢、禮物，或任何有價物品給任何政府官員（包括任何主管、員工，或是以公職身分代表以下單位行事的人 (1) 任何聯邦、州、地區或地方政府部門、機構或部門 (2) 任何國有或國營公司 (3) 任何公共國際組織，例如聯合國 (4) 任何政黨、政黨幹事，或是政治職位候選人 (5) 皇室家族成員 (6) 任何前述對象的任何代理人或中間人）（「政府官員」），或是知道或有理由知道全部或部分此等金錢、禮物或有價物品，將基於以下目的，以直接或間接方式提供、支付或饋贈給任何政府官員的任何其他人 (a) 影響政府官員行使其公職職務時的行為或決定 (b) 引誘政府官員執行或不執行違反此等官員法定職責的任何行為 (c) 獲取不當優勢，或是 (d) 引誘政府官員行使其影響力，影響政府或部門之任何行為或決定，以協助 Intel 或其任何關聯企業獲得或保有業務。您同意，如果您獲悉或懷疑與任何接受的活動相關之任何此等支付款項、承諾、禮物、移轉或優惠，您將立即以書面形式向 Intel 揭露。

32.1 涉及政府官員的活動。任何接受的活動若包含

政府官員，或是任何接受的活動中有政府官員可能收受款項、費用（例如演講者或諮詢費），或是任何有價物品，您同意遵守以下規則：(1) 您不會提供，也不允許任何他方提供現金或現金等值禮物給政府官員或政府機構，除非作為合理報酬（例如演講者費用）或合理開支報銷；以及 (2) 您將確保任何款項（或向任何政府機構或政府官員提供的任何有價物品）均遵守法律，包括反貪腐法，而且將合理、適當、透明且正確記錄。此外，無論您何時打算使用任何 Intel 共同行銷計畫的資金，而且與將會包含或涉及任何政府官員的活動有關（包括向政府官員提供任何有價物品），您一定會揭露並事先取得 Intel 的書面同意。Intel 保留權利，得自行酌定涉及政府官員的活動，並未遵守法律，或是可能引起法律遵循疑慮，因而拒絕核准該活動。如果在執行接受的活動過程中，您獲悉任何先前未揭露的政府參與情況，您將儘可能快速通知 Intel，而且絕對不得遲於提交任何相關申請的時間。Intel 將自行酌定，決定此等政府參與情況是否遵守法律，包括反貪腐法，並且保留權利，得拒絕向可能引起法律遵循疑慮之任何款項或其他開支給予 Intel 經費。

- 32.2 政府官員所有權或控制。您聲明並保證，除非事先以書面形式向 Intel 揭露，否則您的董事、所有者、主管或主要負責人，或是董事、所有者、主管或主要负责人的任何直系親屬，皆不是對本合約書主題有影響力的政府官員。在本合約書有效期間內，如果任何時候您的董事、所有者、主管，或是主要負責人，被提名、指派、或以其他方式成為政府官員，而且對於本合約書主題有影響力，您應在五個工作日內以書面形式通知 Intel。如果 Intel 認為，此等改變會使接受的活動的相關

法規遵循風險提高，立約雙方將合力達成可接受的解決方案。如果找不到此等解決方案，則此等改變就構成 Intel 終止此合約書的理由。

- 32.3 客戶承包商。客戶僱用之任何承包商或第三方（「承包商」），若代表客戶取得使用者 ID，則客戶應負責：a) 在承包商要求使用者 ID 之前，取得 Intel 事先批准，以及 b) 確保承包商理解並履行本合約書的承諾。儘管如此，客戶依舊對承包商在系統方面的行動負有責任。您進一步證明，您將確保執行與本合約書相關之服務，並且獲得您授權或受您監管的任何承包商或第三方，均知悉且不會違反反貪腐法。您根據本附錄條款與細則應承擔的義務，及於可能代表您執行接受的活動之所有承包商，而且此等承包商若未履行義務，視同您未履行，並且可能導致任何相關申請的部分或全部遭到拒絕。您進一步聲明並保證，您打算當成 POP 提交之承包商發票中反映的商品或服務，實際上已經如陳述般提供。
- 33 立約雙方關係。立約雙方為獨立承包商，而且本附錄無意亦並未建立任何代理商、夥伴關係、合資或員工雇主關係。立約雙方對於任何員工或代理人之績效依舊應承擔全部責任，且無權約束對方。如果 Intel 資助之接受的活動要求您僱人，則您將全權負責選聘合格人員。您將全權負責監督、日常指導及管理擔任該職位的人員。您將確保此等人員不會以 Intel 員工或承包商的身分行事或介紹自己。
- 34 優先順序與完整合約書。本附錄的英文版本，優先程度勝過任何附錄翻譯。就商標授權合約書主旨而言，任何商標授權合約書之條款，優先程度皆勝過本附錄條款與細則。
- 35 合約書修改。除非雙方授權代表以書面形式簽署，否則不得修改本附錄。縱有前項規定，Intel 得自行斟酌，在 30 個日曆天前通知，修改本附錄。在系統發布變更內容，或是透過電子郵件通知，視同就此等變更傳送給您的通知。您同意，在任何變更或修改後繼續參與或取用任何 Intel 共同行銷計畫，即表示您接受本附錄的修改內容。您在變更前透過系統接受之接受的活動，不會受到影響，惟您必須遵守本附錄中，在您接受接受的活動時已生效的所有元素。

C. 定義：

Intel 經費係指，Intel 同意根據接受的活動，向夥伴支付的金錢總額。

Intel 共同行銷係指，行銷 Intel 與夥伴產品之夥伴執行的行銷活動，而此等費用由 Intel 與夥伴分攤。

活動係指已加入系統，負責宣傳 Intel 產品、技術和/或品牌的行銷活動，或一系列行銷活動。

本附錄立約方的 Intel 實體（「Intel」）：Intel 公司以及 1) 如果您位於 ASMO 或 LAR 地區，Intel 實體為 Intel Americas, Inc.；2) 如果您位於 EMEA 地區，Intel 實體為 Intel Corporation (UK) Ltd.；3) 如果您位於 APAC 地區或 PRC（但日本除外），Intel 實體為 Intel Semiconductor (US) LLC；4) 如果您位於日本，Intel 實體為 Intel Kabushiki Kaisha (K.K.)。

績效證明（「POP」）是證明接受的活動以約定方式進行的說明文件，如 Intel 活動指南進一步說明。包括費用證明、執行證明與歸因證明。

既得利益。在以下情況下，夥伴或夥伴的員工視同在另一家公司擁有既得利益：

- 夥伴是另一家公司的母公司、分公司、子公司，或是以其他方式與該公司有關聯。
- 夥伴或夥伴的所有者、主管、經理人或員工：
- 對另外一家公司有財務上的利益關係
- 亦是另一家公司的員工、所有者、主管和/或經理人，或者 ○ 與另一家公司員工、所有者、主管和/或經理人有血緣或法律關係